

贵州师范大学办公室文件

校办发〔2018〕5号

关于印发《贵州师范大学 2018 年度工作要点 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教学部），各单位：

为确保学校 2018 年各项工作的推动落实，学校制定了《贵州师范大学 2018 年度工作要点责任分工方案》，现印发给你们。

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担当意识、使命意识，结合工作实际，采取有效措施，认真抓好落实；相关单位要密切配合、主动作为，为学校本年度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奠定坚实的基础。

特此通知

贵州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9 日

贵州师范大学 2018 年度工作要点

责任分工方案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 持续推进学习宣传。将持续推进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贯彻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做到学懂弄通做实。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历史意义、实践要求，牢牢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八个明确”、“十四条基本方略”。（责任领导：刘肇军；责任单位：宣传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2. 深入抓好贯彻落实。根据《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热潮的通知》要求，深入抓好校党委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一系列安排部署的落实。根据上级部门安排，参加教育系统“爱国·奋斗”精神教育、“宣讲对谈”等系列活动。（责任领导：刘肇军；责任单位：宣传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3. 深入开展研究阐释。准确把握党的十九大确立的重大判断、重大战略、重大任务，牢牢坚持马克思主义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指导地位，拓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阐释，强化哲学社会科学育人功能，力争推出一批有

质量、有深度的理论研究成果。（责任领导：徐晓光；责任单位：社会科学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4. 扎实做好干部培训。根据《贵州师范大学科级以上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贵州省代表团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方案》安排，扎实做好全校科级以上干部培训工作。（责任领导：银熙惠；责任单位：组织部）

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学校党的建设

5.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持续增强“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和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尊崇党章，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坚持和完善民主集中制各项制度，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责任领导：全体校领导；责任单位：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6. 严格履行管党治党责任。认真落实党委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切实做到“两手抓”“两手硬”。认真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校级领导班子自身建设。（责任领导：韩卉、李建军；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纪检监察、组织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7.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层层落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的工作格局。大力加强阵地建设和管理，坚决防止社会面风险向校内传导。切实加强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意识形

态审核工作，确保主流意识形态在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的主导地位。发挥学校专家优势，为全省意识形态工作提供资政咨询服务。（责任领导：韩卉、李建军、刘肇军、徐晓光；责任单位：宣传部、社会科学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8. 精心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以中层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在全体党员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确保学校主题教育抓出成效、抓出特色。（责任领导：银熙惠；责任单位：组织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9.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突出政治标准。建立后备干部信息动态管理机制。统筹做好培养选拔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工作。探索建立干部培训学时学分制和培训质量全程评估制度，逐步构建完善理论教育、业务知识、管理方法、党性教育和实践锻炼相结合的“五位一体”干部教育培养机制。修订完善干部管理有关制度，构建“选用管带育”为一体的干部工作机制。认真落实干部提醒、函询、诫勉制度，探索建立干部召回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中层班子和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制度。（责任领导：银熙惠；责任单位：组织部）

10. 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抓好学校党建质量年系列活

动。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坚持开展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探索建立党支部书记抓支部工作述职制度。实施党建“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广泛开展党建标杆院（系）、先进基层党组织创建活动。深化实施基层党建创新活动立项管理制度，探索开展基层党组织最佳主题党日活动评选，着力培育一批党建先进典型和特色项目。加强学生党员精准化管理，制定学生党员发挥作用积分管理办法。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推进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开展党支部书记集中轮训。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文件汇编》修订工作。（责任领导：银熙惠；责任单位：组织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11.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发展党员工作。落实预备党员“跟踪培养”制。构建多层次、多渠道的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体系。推进学生党员组团式服务。探索构建“主动接纳、主动服务、主动关爱”流动党员工作机制。推动全校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互查、互看、互评、互比（“四互”）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狠抓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的整改。（责任领导：银熙惠；责任单位：组织部、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12. 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通过巡察、实地调研了解、约谈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部门负责人等方式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

责任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党内政治生活状况、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情况、民主集中制等各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引导各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各项工作中毫不动摇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通过对查结的违纪违法案件公开通报曝光，被约谈或受到党政纪处分的党员干部在民主生活会上对相关问题进行认真说明和深刻检查，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等方式，实现反腐倡廉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紧盯“关键少数”，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避免小问题酿成大错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省委有关规定精神，把纠正“四风”往深里抓、实里做。对照中央巡视组对中管高校的巡视反馈意见和省委巡视组对省市（州）共管高校的巡视反馈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和以往整改基础，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坚持有案必查、违纪必究。（责任领导：唐本文；责任单位：纪检监察）

13. 进一步做好宣传工作。坚持把提升质量作为根本，精选宣传主题，拓展宣传途径，锤炼学校精品，提升学校形象。加强同媒体沟通的主动性，力争外宣新闻信息数量达到 400 条以上，扩大学校在社会的影响力。（责任领导：刘肇军；责任单位：宣传部）

14. 进一步加强统战工作。充分发挥统一战线思想引领、团结联合、凝心聚力的光荣传统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优势作

用，开展以“不忘初心、维护核心、固守圆心、凝聚人心、服务中心”为主题的系列活动。坚持问题导向，不断加强和改进学校统战工作。（责任领导：韩卉；责任单位：统战部）

15. 进一步加强群团工作。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在依法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中的作用，竭诚服务教职工发展需求，丰富充实教职工文化生活，进一步营造凝心聚力的工作氛围。加强党建带团建机制建设，巩固和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做实共青团思想引领和教育服务工作，充分发挥各类团学组织特色优势和第二课堂的育人功能，打造最优育人环境。（责任领导：刘肇军、银熙惠；责任单位：校工会、校团委）

16. 认真做好离退休工作。按照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委的要求，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充分发挥好离退休老同志在教学科研中的促进作用、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的主导作用。（责任领导：韩卉；责任单位：离退休工作处）

三、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17. 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深入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强化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贯彻落实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思想政治课建设。将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教师教书与育人有机结合起来，不断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

始终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加强国防教育、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强化课外锻炼，不断提升学生体质。继续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内涵，继续开展“四进四信”“‘四心’教育”“信仰的力量”等活动。不断提升“时光印记”“五之大讲堂”“黔中师大赋”等学校品牌活动的内涵和质量。（责任领导：韩卉、李建军、刘肇军、赵守盈、银熙惠、杨胜天；责任单位：宣传部、学生工作部、教师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工作部、校团委、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各基层党委〈党总支〉、校体委）

18.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认真落实《贵州师范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暂行）》，建立教师个人师德档案，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强化师德问题一票否决。加强对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争做“四有”“三者”好老师，真正把教书与育人有机结合起来。（责任领导：李建军、刘肇军、唐本文；责任单位：教师工作处、纪检监察、宣传部）

19. 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辅导员队伍建设与管理。充实稳定辅导员队伍，不断优化“专职为主、兼职为辅”的队伍结构。理顺管理体制机制，科学规划辅导员队伍的职责定位、培训培养、管理考核、理论提升和发展方向，为辅导员

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发展提供制度支撑。深入开展辅导员队伍建设情况调研，为辅导员工作提供更好的环境和条件。（责任领导：李建军、赵守盈、银熙惠；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组织部、人事处、教师工作处）

20. 多维度加强学风建设。积极引导树立正确的学习观和成才观，养成科学的思维方式和良好的学习习惯。加强对学风方面存在问题的调研，有针对性地制定学风建设措施。加强对遵守学习纪律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考勤和考试制度。加强诚信教育，开展诚信主题活动。（责任领导：赵守盈、杨胜天；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研究生工作部）

21. 进一步完善学生资助体系。推动学生资助从“保障型资助”向“发展型资助”转变，开展发展型资助平台和项目研究，努力做到“六个规范”。继续把抓好“一个核心”“两项能力”“三项教育”作为基本任务，进行“三全”资助育人，切实关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成长成才。不断改进资助工作宣传方式，突出资助宣传工作重点，加强资助中心队伍建设，确保资助工作有效开展。（责任领导：赵守盈；责任单位：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四、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2. 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完善《贵州师范大学综合改革方案（2018—2020）》，围绕学科管理机制改革、人事分配制度改革、科研管理机制改革、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和完善内部治理结

构 5 项重点任务，实施创新“一流学科”建设管理机制、学科交叉合作发展机制、教师考核评价机制、校内绩效分配制度等 13 项重点项目改革；与厦门大学合作成立“贵州省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研究基地”，对我校改革发展中的问题进行梳理把脉，着力破解影响我校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责任领导：李建军；责任单位：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处）

23. 深化本科教学改革。贯彻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高校课堂教学建设提高教学质量的指导意见》。稳步实施大类招生，开展基础阶段大类教学，尊重学生专业选择意愿，稳妥实施专业分流培养。进一步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及系列配套制度。强化通识教育，改进通识课程教学。充分发挥移动学习平台优势，推动以师生深度交流为特征的课堂教学改革。深化大学英语改革，推进公共课程题库建设，扩大无纸化考试覆盖面。完善实验室建设与管理的相关规定，全面推进素质拓展与创新创业学分认定规则的落实。切实提高本科毕业生考研录取率、英语四六级考试过级率、教师资格证获证率及各类从业资格证通过率。（责任领导：刘肇军、徐晓光、杨胜天；责任单位：教务处、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外国语学院〈大学外语教学部〉、教师教育学院）

24. 强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充分发挥创新创业学院统筹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职能，完成好我校作为国家级示范高校、全国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国家发改委重大项目建设的年

度任务。落实 2017 年第二批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建设，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大类招生、分类培养的全过程。积极鼓励教师参与创新创业教育，制定出台教师参与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量化标准，切实把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实绩作为高教系列职称评审的重要条件。发挥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职能，培育重点项目，发挥其在深化创新创业教育研究、推进教育改革中的积极作用。

（责任领导：李建军、陈云坤、杨胜天；责任单位：知行学院〈创新创业学院〉、人事处、教师工作处、教务处、研究生院）

25. 继续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顺应“互联网+”时代的发展趋势，开展校内精品课程建设，积极申报我省高校 100 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计划。探索“校校合作”“校企合作”

“校政合作”“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人才培养模式，吸收行业部门参与，注重实践和创新能力培养，进一步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强化研究生教育质量建设的全过程管理。

组建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制定《贵州师范大学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章程》。（责任领导：杨胜天；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26. 加强教学质量监测工作。对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制订本科教学质量监测三年行动计划及相关配套制度，实现本科教学质量监测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实施“122+”质量监测计划，即开展本科课堂教学质量常态评估、本科教学基本状态与本科专业质量状态常态监测、试卷与毕业论文（设计）常态专项检查以及开展学风监测，多维

度监测学校本科教学质量。遵循“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专业认证理念，实施“质量监控闭环计划”，强化质量信息双向反馈机制和联动约束机制，促进学校本科教学质量的持续改进，为学校申报专业认证奠定良好的基础。运用好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逐步实现教学质量监测从本科生向研究生层次拓展。（责任领导：刘肇军；责任单位：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27. 启动师范专业认证工作。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的相关要求，启动师范专业认证相关工作，制定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方案，以师范专业认证为抓手，强化师范专业建设，全面保障和提升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责任领导：刘肇军、杨胜天；责任单位：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教务处、教师教育学院）

28. 扎实做好招生与就业工作。继续深入实施“阳光工程”，构建和谐的考生考试环境。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工作思路，吸引优质生源。进一步完善“全程化、全员化、专业化、信息化”的毕业生就业服务体系，加强就业指导课程建设、提升就业服务水平、转变学生就业观念、拓宽就业渠道，力争2018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有所提升，争取基层就业、自主创业、就业服务等工作取得新突破。（责任领导：刘肇军；责任单位：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各学院〈教学部〉）

29. 抓好继续教育相关工作。理顺学校继续教育管理体制。

加强成人学历教育管理，扩大非学历教育，办好继续教育，兼顾规模与质量，策划启动在线课程建设工作。继续做好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建设，探索符合学校实际的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促进基地效益的发挥。（责任领导：李建军、赵守盈；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人事处）

五、加强学科建设，彰显特色优势

30. 大力推动“双一流”建设。完善顶层设计，通过系列研讨，将“双一流”建设的理念、思路、定位和具体措施紧密结合起来。规范“双一流”建设过程管理，强化监督、管理、考核与评估等工作。与厦门大学合作成立我校“双一流”建设联合攻关组，努力构建适合我校“双一流”建设的体制机制（管理模式、人事评价、绩效评估、跟踪考核等）。完善一流学科建设制度体系，出台相关的管理办法。（责任领导：李建军、杨胜天；责任单位：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办公室〉、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处、教务处）

31. 推进学位点建设、评估与动态调整工作。根据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相关要求，结合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分析我校学科存在的问题，找出差距、剖析原因、认真整改。继续做好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对于已开展校内自评的政治学等 8 个一级学科学术学位硕士点，按照国家文件要求，按时完成材料上报；对于尚未开展校内自评的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统筹 16 家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单位，共同开展教育硕士专业学

位授权点合格评估校内自评。做好旅游管理硕士专业学位和体育硕士专业学位迎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开展的专项评估相关工作。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办法》等文件精神，开展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工作。（责任领导：杨胜天；责任单位：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办公室〉）

32. 积极做好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工作。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2017 年学位授权审核结果，制定政治学 and 心理学 2 个新增博士学位授权点以及环境科学与工程等 10 个新增硕士学位授权点的建设方案并尽快启动建设工作。继续做好教育学、生态学博士点申报工作。做好遴选下一批博士、硕士点的相关工作。（责任领导：杨胜天；责任单位：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办公室〉）

33. 加强体制机制创新，着力提高学科的核心竞争力。以一流学科建设为抓手，探索“学部制”运行机制，逐步打破学院、学科之间的界限和壁垒，促进多学科交叉融合，形成有利于特色优势学科发展的学科集群效应，催生学科增长点，形成一批面向国家及地方重大需求的高水平科研项目与成果、高端的科研平台、高水平的创新团队，提高学科的核心竞争力。（责任领导：杨胜天；责任单位：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办公室〉）

六、加强学术研究，提升科研工作水平

34. 加强选拔培育，做好各类项目申报工作。继续做好重大

科研项目培育工程。按时间节点部署各类国家级、省部级项目申报工作，根据项目类型和特点，动员相关研究领域的教师积极申报，同时组织、聘请相关专家对重点项目进行论证和指导。着力提高科研项目申报数量和申报质量，提升项目获批立项率，力争国家级重大项目实现突破、项目总经费和总立项数有新的增长。（责任领导：徐晓光、乙引；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

35. 加强项目管理，提升科研质量。加强科研项目的管理。针对纵向课题，完善过程管理。做好各级各类项目的开题、中期检查、结题等工作。重点开展超期、到期项目的清查，督促和协助项目负责人及时办理结项手续。完善和落实科研管理人员的定期交流、学习培训制度，提升科研管理人员科研管理与服务能力。力争各级各类项目按时结题率、各类项目结题优秀等次率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完善《贵州师范大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管理办法》，形成更加有效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机制。（责任领导：徐晓光、乙引；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

36. 做好人才团队和科研平台建设。努力培育和造就跨学科、跨领域的科研创新团队，注重培养具有较高学术水平、较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科研领军人才和骨干人才，力争建成几个有影响力的科研创新团队。努力增加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省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

程研究中心)的数量,不断提升科研平台的科研实力和竞争力。确保“国家喀斯特石漠化防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力争将“喀斯特生态文明研究中心”“贵州阳明文化研究院”等科研基地建设成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加大对现有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人文社科研究基地、人才基地等科研平台以及校内科研机构的建设、管理和考核,制定科研平台分类管理办法,完善校内科研机构管理办法。全面推进大学科技园花溪校区新园区(1号公租房裙楼)的后续建设工程,进一步把我校国家大学科技园建成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双创”基地,为2018年科技部、教育部的国家级验收做好准备。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贵州)实施方案》的重点任务,积极推进贵州师范大学生态文明学院(研究院)的筹备建设工作。(责任领导:李建军、谢晓尧、徐晓光、乙引;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师工作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大学科技园)

37. 不断扩大学术影响力。积极做好各类优秀成果奖的申报以及各类专家遴选推荐等工作,做好年度科研项目与成果汇编及宣传推广工作,加强成果统计的信息化建设,继续做好《贵州师范大学社会科学文库》遴选出版工作。加大学术交流力度,按要求承办全国性、国际性的学术会议。提升学报的他刊引用率,切实提高学报的影响因子,加速学报提质升级。(责任领导:徐晓光、乙引;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学报编

辑部)

七、不断提升服务社会能力

38. 聚集学校优势，助力全省“脱贫攻坚”。充分发挥贵州师范大学脱贫攻坚综合协调办公室的作用，利用学校教育、科技、人才、智力、后勤等优势，融入全省脱贫攻坚大局，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把握脱贫攻坚着力点和主攻方向，继续做好产业扶贫、教育扶贫、科技扶贫、人才扶贫、生态扶贫，助力全省“脱贫攻坚”。(责任领导：陈云坤；责任单位：脱贫攻坚综合协调办公室)

39. 进一步增强科研服务社会的能力。加强与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等的联系沟通，做好《贵州师范大学社会科学智力服务社会项目指南》和《贵州师范大学自然科学智力服务社会项目指南》的宣传推广，促进产学研进一步结合。推进与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的合作，进一步开展前瞻性、政策性研究，积极参与决策咨询。充分发挥贵州阳明文化研究院在贵州文化建设、瑞士研究中心在“黔瑞合作”交流中的作用。充分发挥大学科技园贵州省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的平台优势，聚焦我省“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三大战略需求，盘活学校科研存量，在促进贵州产业发展、大数据研究与应用、生态文明建设、脱贫攻坚等社会服务方面有新作为。(责任领导：韩卉、谢晓尧、徐晓光、乙引；责任单位：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大学科技园、贵州阳明文化研究院、瑞士研究中心)

40. 发挥专业优势，不断扩大服务辐射面。继续开展好国培计划、省培计划等农村中小学教师培训项目以及暑期“三下乡”、义务支教送教、电商培训、职业技术培训、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文化旅游从业人员培训、学前教育指导培训、法律宣讲培训、青年志愿者活动等。（责任领导：刘肇军、赵守盈、银熙惠；责任单位：校团委、经济与管理学院、教育科学学院、国际旅游文化学院）

八、进一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不断提高师资队伍水平

41. 大力做好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积极转变引才观念，实现从“看数量”到“重质量”的实质性转变，严把引才入口关，实行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核，重点引进一批高水平的教授、博士等高层次人才尤其是学科领军人才。扎实推进“中国南方喀斯特生态环境学科创新引智基地”（“111”计划）建设，加大国（境）外优质智力资源引进力度。（责任领导：李建军、赵守盈、银熙惠；责任单位：人事处、组织部、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42. 扎实做好拔尖型人才培养和服务工作。大力实施教学名师培育工程，对近三年有望冲刺省级教学名师、国家级教学名师的教师予以重点培养。做好高层次人才服务工作，积极做好各类型高层次人才的培育和推荐评审等工作。做好高层次人才的考核及津贴、住房补贴的申报发放等服务工作。（责任领导：李建军、银熙惠；责任单位：组织部、人事处、教师工作处）

43.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管理。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为指导，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坚持举办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研修班、教师英语专题强化班，选拔优秀中青年教师到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研修、访问等。继续支持教师参加各种学术交流活动，鼓励教师深入基层、生产一线，开拓教学科研视野，积累实践经验。进一步加强对现有教学团队的建设，充分发挥现有平台的作用。建立教学团队选拔、培养、考核、评价、激励机制，制定出台优秀教学团队建设实施办法加快建设一批在省内外有一定影响力的优秀教学团队。

（责任领导：李建军；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师工作处）

九、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扩大教育对外开放

44.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坚持推进和深化与国（境）外友好院校、科研机构 and 各类组织的交流与合作，积极开展学生交换学习、实习，赴国（境）外参加短期学术交流、艺术活动、文化体验或实习实践等合作项目。以“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为平台，以加入“一带一路”大学联盟为契机，积极推动学院、学科和科研平台与国（境）外高校、学术组织、科研机构建立交流与合作关系。继续做好“俄罗斯楚瓦什国立师范大学·贵州师范大学汉语中心”建设工作，推进“印度阿查里雅龙树大学·贵州师范大学汉语学习中心”的早日建成。承办好2018年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和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的相关论坛。

（责任领导：赵守盈；责任单位：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45. 提升国际化办学水平。完善留学生培养方案，提升留学生招生和培养质量。在现有留学生招生规模的基础上，加强留学生招生宣传，拓宽留学生来源国别，扩大招生规模。加快建设留学生活动中心，提高留学生服务水平。尽快启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机构的筹备申报工作，力争与美国西肯塔基大学等高校实现合作办学。加大印度国家信息技术学院（NIIT）·贵州师范大学共建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的力度。（责任领导：谢晓尧、赵守盈；责任单位：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国际教育学院、大数据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十、进一步争取支持、强化管理、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46. 进一步争取上级支持。深入落实省部共建协议的相关内容，加强与教育部相关部门、省政府、省教育厅的沟通联系，争取生均拨款标准或经费安排上有新的进展。继续争取省相关部门对新校区建设债务化解的后续支持。推进省委宣传部与学校共建传媒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作的落实。争取省教育厅支持，充分发挥学校作为“贵州教师教育联盟”依托单位在全省师范教育行业的引领作用。（责任领导：韩卉、李建军、刘肇军、赵守盈、杨胜天；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处、计划财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传媒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47. 强化编制管理与岗位聘用制度。坚持总量控制、分类指

导、动态管理、合理配置的原则，严格、规范管理学校人员编制，有效配置人力资源，做到科学设岗、按需聘岗、竞聘上岗。开展第二轮全员聘用考核及第三轮聘用工作，严格考核标准、严把聘用关口，确保优胜劣汰。（责任领导：李建军、银熙惠；责任单位：组织部、人事处）

48.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修订《贵州师范大学章程》。加强与政府、企事业单位、杰出校友、社会知名人士的沟通与联系，筹建成立贵州师范大学理事会，制定《贵州师范大学理事会章程》。认真组织现行制度文件的修订工作，编印学校现行规章制度文件汇编。进一步完善人事考核评价制度、绩效工资制度、人力资源有效利用制度、科研管理制度、人事奖惩制度等重点工作制度。（责任领导：韩卉、李建军；责任单位：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处、人事处、校友会）

49. 不断提高管理服务能力。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了解真实情况，及时排查化解各类因体制机制不畅而产生的矛盾和问题。加强《贵州师范大学重大决策风险评估实施办法（试行）》的贯彻落实，最大限度地规避风险，确保决策科学、落实有效。大兴真抓实干之风，进一步建立健全督查督办工作机制，加大督查督办力度，确保学校每一项安排部署都能够最大限度地达到预期目标。继续推动国有资产历史问题清理整改工作。发挥审计监督职能，抓好学校内部审计各项工作。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以收定支”，强化预

算管理，防控财务风险。（责任领导：韩卉、李建军、刘肇军、陈云坤；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处、计划财务处、审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

50. 推进依法治校相关工作。开展针对不同群体的普法及法律知识培训。开展“学宪法讲宪法”演讲、“12·4”国家宪法日等活动。根据《贵州师范大学2016—2020年普法和依法治校工作规划》，开展中期检查。继续做好保密相关工作。持续推进党务公开、校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坚决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责任领导：李建军；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处）

51. 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改造宝山校区公共教学用多媒体室、语音教室和微格教室，维修第九教学楼。继续加大违规转租转借公租房的治理力度。加强对花溪校区教学片区及公租房物业管理的监督工作，有序推进宝山校区（含家属区及教学区）物业管理改革工作。积极推进花溪校区三组团建设。科学论证、强化落实，做好2018年度三校区维修改扩建工作。进一步加强平安校园建设，不断提升人防、物防、技防水平和师生员工安全意识的培养。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信息化水平。继续完善花溪校区公共区域Wifi覆盖面，推进宝山、白云两校区实名认证，继续规范校园网络及信息化、非涉密计算机网络的相关管理制度，完善网络信息安全防护设施，完成等级保护定级备案

工作。继续加强纸质、数字文献资源建设和软、硬件建设，不断提升图书馆服务教学科研的能力。继续深化校办企业改革，提高企业和资产的收益。加强档案基础业务数字化建设，完成档案馆整体搬迁；全面推进博物馆、校史馆新馆的建设工作。（责任领导：李建军、谢晓尧、赵守盈、陈云坤、杨胜天；责任单位：教务处、后勤管理处、保卫处、宝山校区管理处、基建管理处、档案馆、网络与信息中心、图书馆、科技与产业发展中心、博物馆）

十一、切实办好各项民生实事

52. 做好 2018 年民生实事的落实。（1）进一步加强对宝山校区车辆乱停乱放的治理，适当规划停车位，减少乱停乱放对道路造成的拥堵。（责任领导：李建军、赵守盈、陈云坤；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保卫处、宝山校区管理处）（2）在花溪校区规划设置摩托车、电瓶车、自行车等非机动车集中停放和充电区域，减少乱停乱放和私拉乱接现象。（责任领导：赵守盈、陈云坤；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基建管理处）（3）尽快完成花溪校区校园监控建设，提高技防水平。（责任领导：陈云坤；责任单位：保卫处）（4）及时修缮路灯、消防等公共设施，确保师生出行方便和校园安全。（责任领导：陈云坤；责任单位：保卫处、基建管理处、后勤服务集团）（5）完成宝山校区危房拆除工作。（责任领导：赵守盈、陈云坤；责任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基建管理处）（6）认真调研，优化公租

房租赁管理方案。(责任领导:赵守盈;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7)完成宝山校区非产权公有住房清理分配,建立科学合理的动态调整机制。(责任领导:赵守盈、陈云坤;责任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

(8)加速推进吟峰苑、3号楼、4号楼、11栋、博士楼A栋、博士楼B栋、照壁楼房屋产权证办理和吟峰苑地下停车场使用协调工作。(责任领导:赵守盈;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9)全力推进大板房等有关历史遗留问题的妥善解决。(责任领导:赵守盈、陈云坤;责任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

(10)更换、修缮宝山校区图书馆陈旧设施,完善花溪校区图书馆供暖制冷系统,进一步改善图书馆学习环境。(责任领导:谢晓尧、陈云坤;责任单位:基建管理处、图书馆)

(11)启动宝山校区学生宿舍楼一楼修建浴室和开水房的规划建设,不断改善学生居住条件。(责任领导:陈云坤;责任单位:基建管理处、后勤服务集团)

(12)继续加强与贵安新区的沟通协调,统筹推进贵安附属初中、高中建设,超前谋划投入使用的相关准备工作,确保初、高中按期开学。继续争取贵安新区支持,努力解决附属小学、附属幼儿园在办学中遇到的实际困难。(责任领导:李建军、陈云坤;责任单位:人事处、附属中学、“幼小初”建设项目办公室)